

中國文學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9 月 11 日(星期三)中午 12：10

地點：J406 會議室

主席：陳政彥主任

記錄：廖淑員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

一、108 學年度各學制招生狀況如下：

(一)日間學士班招收 55 人(招生名額 50 人,含外加招生名額總計招收 55 人)。

(二)夜間學士班招收 24 人(招生名額 40 人)。

(三)日間碩士班招收 7 人(招生名額 10 人,應考人數 18 人,報到後休學計 3 人)。

(四)碩專班招收 9 人(招生名額 16 人,應考人數 10 人,報到後休學計 1 人)。

二、於 108 年 9 月 1 日(星期日)下午 2 時辦理 108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新生暨家長座談會,由陳政彥系主任主持,計有新生暨家長 45 人參加。

三、配合高教深耕計畫,本系需辦理日間學士班及碩士班兩學制必修課程外審作業,於 8 月 20 日已將相關填寫表件寄送老師信箱(僅需填寫第二部分佐證資料),請老師務必於 108 年 9 月 16 日前回傳系辦以便彙整並進行後續審查程序。

四、經今年百年校慶第 1 次籌備會決議,本年度嘉大現代文學獎得獎學生取消於校慶典禮中進行頒獎。茲因百年校慶相關活動及獎項甚多,故今年暫時取消。因適逢暑假期間,目前僅有 3 件稿件。故延長收稿期間,收稿截止日延至 108 年 10 月 23 日,請老師多加宣導學生踴躍投稿,並訂於 108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四)為決審頒獎日。

五、108 年 8 月 13 日教務處通知,如附件 P4。大專院校應本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原則辦理招生,辦理招生甄試倘遭質疑應儘速查明並主動對外說明,以強化甄試品質及審查專業性,教育部來函如附件 P5-6。

六、陳茂仁老師補充說明:在我任內,學校要各系看可不可以規劃相關慶祝校慶活動,所以當時我有規劃一個我們中文系跟視藝系一起申辦展覽,就在大學館。10 月 23 日開始到 11 月 1 日的展覽活動。這訊息在上學期的期末聚餐有正式跟老師們宣布,但老師或許也都忘記了,今天藉此系務會議再次說明。原則上展覽項目係以中文為底蘊的創作,如書法、繪畫、篆刻、烙燒及其他相關的藝術品,目前確認展出的老師有蘇子敬老師、陳靜琪老師以及我個人,也希望其他老師有相關的作品可以提供參展。

貳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成立 109 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「指導小組」、「工作小組」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研發處 108 年 4 月 19 日通知辦理，參閱附件 P7-8、評鑑作業時程如附件 P9-12。
- 二、建議「指導小組」由本系教授及歷屆系主任組成，為徐志平老師、朱鳳玉老師、蔡忠道老師、蘇子敬老師、康世昌老師等 5 位老師擔任。茲因陳茂仁老師於 108 學年第 1 學期休假研究，建議於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參與「指導小組」工作。
- 三、借重教師辦理系所評鑑經驗，建議「工作小組」成員為陳政彥主任、馮曉庭老師、周西波老師、曾金承老師等 4 位老師擔任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辦理本系 109 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研發處 108 年 04 月 19 日通知辦理，參閱附件 P7-8。
- 二、評鑑作業時程如附件 P9-12。
- 三、評鑑報告書格式如附件 P13-14。
- 四、借重教師辦理系所評鑑經驗，本系 109 年度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報告書撰寫建議分工如下，每位老師由 1 位碩士班同學協助：
 1. 陳政彥主任：【摘要、導論、系所之歷史沿革、自我評鑑過程、其他、總結】；協助同學：曾柏翰同學
 2. 馮曉庭老師：【項目一：系所發展、經營及改善】；協助同學：鄧晶文同學（暫定）。
 3. 周西波老師：【項目二：教師與教學】；協助同學：李昶宏同學。
 4. 曾金承老師：【項目三：學生與學習】；協助同學：郭王太郎同學。
- 五、評鑑報告書各項目初稿資料（含佐證資料）請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前回傳系辦公室彙整，以便辦理後續事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修訂本系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著作分級及給分標準表」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著作分級及給分標準表」如附件 P15-18。
- 二、本系朱鳳玉教授提議修訂如下：
 - (一) 新增日本京都大學出版之刊物「敦煌寫本研究年報」為一級期刊。
 - (二) 編號 75「敦煌學」由二期期刊變更為一級期刊；出版單位變更為南華大學敦煌學研究中心。
 - (三) 編號 115「敦煌吐魯番研究」由二期期刊變更為一級期刊；出版單位變更為上海古籍出版社。
 - (四) 編號 116「唐研究」由二期期刊變更為一級期刊。
 - (五) 相關期刊佐證資料如附件 P19-22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同意朱鳳玉老師提議修訂事項。
- 二、另修訂事項如下：
 1. 編號 61「中正大學中文學術年刊」為編號 1「中正漢學研究」之前身，性質相同，故予刪除。
 2. 編號 96「淡江中文學報」與編號 13「淡江中文學報」重複，故予刪除。
- 三、表列中現有期刊如需變更級數，請老師提供佐證資料並說明，由系務會議認定。
- 四、修正後之本系「國立嘉義大學中國文學系著作分級及給分標準表」如附件 P32-35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本系大學國文 I、II 授課方式及教學大綱相關事宜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大學國文 I、II 授課方式隨著大學國文計畫結束，回復為原來模式，上學期為包班制，下學期為老師依各自專長開課，學生自由選修。
- 二、有關教學大綱格式，學校表示仍須制訂共同課綱。共同課綱須送外審委員審查，經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。因校課程委員會僅每年 3 月開會一次，故大學國文共同課綱於 109 學年度方能實施。老師 108 學年第 2 學期仍需用上傳系統中之格式上傳教學大綱。
- 三、大學國文係屬通識課程，故本系應學校要求須成立【通識教育「國文」領域小組】，成員為陳政彥系主任、蔡忠道老師、吳盈靜老師、曾金承老師。

四、系上草擬大學國文 I、II 教學大綱（共同課綱部分），如附件 P23-31，請老師審視並惠示卓見，俾利提會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大學國文 I、II 教學大綱（共同課綱部分）同意交由【通識教育「國文」領域小組】擬定，並依程序送通識中心會議、校課程會議審查，於 109 學年度實施。
- 二、徐志平老師建議跟學校溝通，108 學年第 2 學期大學國文 II 教學大綱用暫行課綱因應，以符合教師教學需求。並由【通識教育「國文」領域小組】擬定課綱與校方溝通。

提案五

案由：籌組第十六屆「嘉大現代文學獎」專案小組委員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嘉大現代文學獎徵稿組別分為短篇小說組、散文組、新詩組等 3 組。
- 二、建議由第十五屆「嘉大現代文學獎」專案小組委員王玫珍老師、吳盈靜老師、余淑瑛老師、陳政彥老師、曾金承老師繼續擔任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30 分